

447/CCSC/2020 個案轉介 – 市政署回覆

吳鴻祺委員：

就閣下於 2020 年 6 月份所提出之個案，題為“完善規管豬肉分配制度及零售肉檔價格保障居民生活所需”，現回覆如下：

就有關豬肉的分配制度，本署已跟本澳活豬的供應商及分銷商進行協調及溝通，達致豬肉分配更公平公開的共識，現時豬肉分配正常，每個街市的豬肉攤販均能合理分配到豬隻。

早前發現有公共街市豬肉的零售價格過高，本署遂向各街市豬肉攤販發出公告，要求攤檔承租人於 5 月 23 日起將豬肉零售價調整至合理水平，以回應市民訴求，承擔應有的社會責任。對於謀取不合理利潤的承租人，當局將採取措施，必要時將依法終止有關攤檔的租賃合同。

另外，鑒於本澳目前所使用的公共街市及小販管理制度的法例已沿用多年，為配合社會發展，特區政府爭取於 2020 年通過《公共街市管理制度法》，在新法律中，為市民提供更合時及完善的管理方法，並規定統一單位的標示。

現時每個市政街市內均設有公秤，方便市民對貨品的單位作出切換(單位有公斤、司馬斤及磅)，並了解貨品重量。

謝謝！

離島區市民服務中心